**楚雄市中医医院新区护士站、治疗柜、中药房设备设施、治疗车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658号)、《政府货物采购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等政府采购制度有关规定，云南轩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楚雄市中医医院的委托，对楚雄市中医医院新区护士站、治疗柜、中药房设备设施、治疗车采购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欢迎符合各项条件的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1、项目基本情况**

1.1项目编号：XXZC201910

1.2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1.3 采购上限价：131.12万元

1.4交货期：为合同签订后40日历天内，到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完毕。

1.5交货地点：楚雄市中医医院新区（东南新城18号路与3号路交叉口）

1.6质量承诺：一次性验收合格，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一年免费质保维修，终身维修，保修期满后仅收取材料费。

1.7采购的设备为国产设备

**2、招标范围及内容**

采购护士站、治疗柜、中药房设备设施、床头柜、治疗车等一批（详细的清单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3、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2 采购人根据本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应具备的特定条件：

3.2.1 凡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生产和供应能力的单位均可参加，经营范围须包含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内容；

3.2.2 投标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为准。

3.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3.2.4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2.5投标人具有良好财务状况情况。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4 本次投标不接受联合体。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报名。

4.2网上报名及下载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9年8月 21日至2019年 8 月 25 日，登录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www.cxggzy.cn/）,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在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完成注册通过后，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联系人：徐敏，联系电话：15758595225）；报名即可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https://www.ynggzyxx.gov.cn/jyxx/zfcg/http:)

4.3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人民币1000.00元/份，投标人在兑换保证金收据时缴纳。

4.4未按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报名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5、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和开标**

5.1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9月12日上午9时30分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登录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www.cxggzy.cn/），凭企业数字证书，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2投标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前将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递交到开标现场。

5.3投标人代表在开标时须携带“企业数字证书和法人电子证书”按时参加开标，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用加密时使用的数字证书进行现场解密，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4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9年 9月12日上午9时30分（北京时间），开标地点为：楚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厅（格林天城对面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

5.5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6、投标保证金缴纳**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保证金有效凭据供开标时查验。

6.1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电汇、网银转账（投标保证金不收现金,保证金必须从公司基本账户缴纳）。

6.2投标保证金金额：投标单位在开标截止时间将￥20000.00元（贰万元整）的投标保证金由投标单位基本账户转账至云南轩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联系人：陈师，电话：13908789827)。

6.3收款单位名称：云南轩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昆明市西山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东风信用社，账号：0400025325297012。

6.4投标人应在开标前3个工作日携带交款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单位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到云南轩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兑换投保证金收据。投保证金收据原件在送达投标文件时应带到现场以供查验；未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6.5投标保证金缴纳注意事项：

6.5.1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网上成功报名并取得投标资格的投标人才能参与投标、缴纳投标保证金，否则不予认可。

6.5.2只有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天查收到账的足额投标保证金才被认为是有效的投标保证金，未按期、未缴纳或未足额缴纳保证金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6.5.3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及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性以云南轩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财务室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收据为准。

6.5.4投标保证金必须从公司基本账户进行缴纳，采用其他方式缴纳的保证金视为无效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缴款单位名称必须和投标人名称一致，办理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进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栏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名称；如不注明项目名称，导致无法查询到账记录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同时发布，招标人和招标人委托的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采购人及代理单位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采购人：楚雄市中医医院

地址：楚雄市东兴路

联 系 人：刘应琼

联系电话：0878-6044777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轩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楚雄市彝海社区茶花树小区49号

联 系 人：陈师

联系电话：13908789827

2019年8月20日